

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文件

总站人字〔2018〕440号

关于举办 2018 年第三期全国污染源 监测技术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提高各级监测站废气监测技术水平，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8 年度业务培训计划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将举办 2018 年第三期全国污染源监测技术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18 年 10 月 17 日-10 月 19 日（10 月 17 日报到）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培训基地（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，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 320 号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我国污染源监测现状及管理要求；废气挥发性有机物、颗粒物、气态污染物的监测及质控技术；新修订的固定污染源废气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。

四、培训对象

湖南、湖北、江西、海南、广东、广西、贵州、重庆、河南、福建、云南、西藏 12 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的省级、地市级环境监测站的废气监测技术人员，每站 2 人。特别邀请河北省围场县环境监测站、隆化县环境监测站、江西省崇义县环境监测站相关技术人员参训，每站 1 人。各单位按通知规定人数报名参加，请勿超员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请于 2018 年 10 月 14 日前登录“全国环境监测培训学员报名系统”（直接在地址栏输入 cnemcpeixun.cnjournals.net，或访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主页，在右侧信息栏中点击相应链接按钮）进行网上报名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本次培训免收培训费（含食宿费），学员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中国环境监测总站：

王鑫妍 电话：（010）84943274

吴以睿 电话：（010）84943012

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培训基地

袁河清 电话：13574199050

王霞俊 电话：15974210052

